

開放社會的 教育視導取向 發展性 視導

吳宗立

壹、前 言

教育是促進國家發展與社會進步的動力，教育投資遂成為厚植國力的基礎，而廣受各國重視。為了使教育資源的投入，獲致最大的教育績效，則有賴教育計畫與政策之推展，而教育計畫與政策之落實，則需健全的教育視導發揮功能，輔導學校行政之運作，增進教師教學效能，使學生學習成功。

教育視導（Educational supervision），中外學者論述頗多，通常包括視察、輔導、指導、管理、領導等內涵，具體而言，教育視導是教育行政歷程的主要部分，也是教育行政的重要功能，關係整個教育行政制度的效能，視導人員基於學生學習效果，達成教育目標與理想（黃昆輝，

民72；謝全文，民80）。因之，教育視導工作以改進教學與增進行政效果為基本要務（蔡保田，民74），能提供積極支援性的服務。

由於我們社會發展至今，政治已漸民主化、經濟已漸富裕化、社會已漸分殊化、文化已漸精緻化、思想已漸活潑化，可說已具有多元開放社會的雛形（楊國樞，民71）。在意見表達公開，決策民主化，社會價值多元化，重視民主法治的開放社會中，發展性視導模式（Developmental supervision）強調民主、合作、協助、服務和發展的視導歷程，對於協助學校行政之革新，增進教師專業知能的成長，強化教學的效果，具有深遠的影響。

貳、發展性視導模式

一、理論假設

Glickman(1987)提出發展性視導模式，主要值基於下列假設：

- 1.每個人的背景、經驗、教師思維（Teacher operate）在專業發展的層次不同，教師分析教學問題的能力，解決問題的策略也有差異；
- 2.教師思維層次不同，能力、效能有別，故在視導上需要不同的方式。低發展層次（Lower developmental levels）的教師需要任務結構明確和指示性的視導，而高發展層次的教師，則需要較少任務結構和更多作決定行動角色；

3.視導的最終目標應是增加每位教師的能力，自我指導（Self-directed）朝向高的思維層次，自我解決教學問題。

基於此，發展性視導係由教育視導人員運用權變（Alterative）的視導技術，協助教師改進教學和增進認知的成長（Gordon, 1990），也是一種合作解決問題的歷程（D. Tanner & L. Tanner, 1987）。Borders (1989)更進一步指出，發展性視導是一種持續學習的歷程，所有視導工作均經歷了從生手（Novice）到諮商專家的發展過程。教育視導人員尤需針對教師本身的動機、能力、性情等不同的發展階段，而採用不同的視導方式，才能增進教師的教學效果，同時使他在教師專業上繼續成長（楊百世，民78）。綜合而言，發展性視導乃在使視導人員增進教師對其教學改進意願上的承諾，其所採行的視導方式具有彈性與權變的特質。

二、視導歷程

發展性視導方式取決於教師的發展階段。教師的發展階段則依其關懷動機（Concern）和思想能力（Abstract thinking）而定（Glickman, 1990）。關懷動機指教師對學生及其團體關心的程度；思維能力則指教師發現問題及解決問題的能力。從關懷動機和思維能力層面，均可區分成低、中、高三種程度，配合教師的發展階段，基本上，發展性視導分為三個階段進行（Glickman & Gordon, 1987）：

(一)診斷分析（Diagnostic）

發展性視導之實施，首先即需診斷分析教師對教學和課程的關懷的動機，並決定教師思維能力的層次。一般而言，低思維層次的教師，較難確認教學問題或產出解決方案，故需尋求專家或權威的建議，以完成複雜教學問題，並提出一、二個方案，惟需輔導選取改進計劃之次序；高思維層次的教師，能從資訊中認定問題，選擇因應策略，並能預期後果，從中選擇最適合的反應。

(二)因應技術（Tactical）

因應技術階段著重在立即性的關懷，協助教師解決教學現況的問題，並配合教師思維層次，運用不同的視導方式。對低思維層次的教師，宜採指導式，提供教師資訊和建議；中思維層次的教師，宜採合作式，分享問題觀念、設計方案，、商議行動計畫，以分享責任與最後決定；高思維層次的教師，則宜運用非指導式，視導人員以傾聽、澄清、鼓勵的方式，輔導教

師自我指導與成長。

(三)策略運用 (Strategic)

策略運用階段以增長教師思維能力，提升教師思維層次，並激發其解決問題的能力為目標，協助輔導教師運用其思維能力自我指導。一般策略為：(1)逐漸呈現教師對學生、教學的新觀念 (Idea)，提供

解決教學問題的技術和方法；(2)逐漸減少教師對教育視導人員作決定的依賴性；(3)對低思維層次的教師，視導人員參與其中，協助解決問題；較高思維層次的教師，視導人員則較少涉入。

有關發展性視導其歷程、目標、視導技術之運用如表一，可做為視導的參考。

表一 發展性視導的階段歷程

階 段	目 標	視 導 技 術
1. 診斷分析	決定教師抽象思考能力之現況	觀察與教師接觸，比較教師思考行為或研究教師抽象思考能力。
2. 因應技術	配合教學需要或解決教學問題	將視導取向（指導、合作或非指導）和教師的抽象思考能力配合。
3. 策略運用	增加教師抽象能力和自我指導	逐漸發展新觀點；漸次增加結構和教師的責任。

資料來源：Glickman & Gordon(1987), P67.

三、視導行為

在教育視導的歷程中，視導人員的行為可分為：(1)傾聽 (Listening)：眼神的專注；(2)澄清 (Clarifying)：提出問題澄清對教師的疑點；(3)鼓勵 (Encouraging)：鼓勵教師繼續說明其見解；(4)反應 (reflecting)：歸納並檢核教師的論點；(5)陳述 (Presenting)：對教師的論點表示意見；(6)問題解決 (Problem solving) 提出解決問題的方案；(7)商議 (Negotiation)：共同討論選取最佳方案；(8)指導 (Directing)：輔導教師如何做；(9)設定標準 (Standardizing)：設定完成決定方案的

標準和時限；(10)增強 (reinforcing)：激勵教師信心，讚賞達成目標的行動 (Glickman,1990)。視導人員採用傾聽、澄清、鼓勵、反應的行為，係非指導性人際取向 (Nondirective interpersonal approach) 的視導；探陳述、問題解決、商議的方式，係合作性人際取向 (Collaborative interpersonal approach) 的視導；採指導、設定標準、增強的方式則是指導性人際取向 (Directive interpersonal approach) 的視導，三者各有其不同的視導任務。Glickman (1990) 並將視導人員與教師互動的歷程歸納為四個類型，以提供教育視導之權變運用。
→非指導性

視導人員運用非指導性人際行為（傾聽、鼓勵、反應、澄清），對教師所作決定的探測行動，以促進教師思考，發展教師自我計畫（Self-plan）為主。

(二) 合作性

視導人員和教師分享資訊，參與討論，提出解決教學問題的可行方案，並決定行動方針，以達到共同計畫（Mutual plan）為主要目標。

(三) 指導性

視導人員指導教師選擇提供資訊，以達成預期設定的標準和時限，教師依視導人員的建議選擇行動，以視導人員的建議計畫為主（Supervisor-suggest plan）。

由於教師的發展階段各有不同，因之，視導行為取向也有差異。一般言，低發展階段的教師宜採指導性和指示性；中發展階段的教師，宜採合作性；至於高發展階段的教師則宜以非指導性的方式較具效果。

參、發展性視導評述

教師省思能力及高層次思考能力的增加，是教育視導成效的指標之一（邱錦昌，民83）。發展性視導強調民主、參與、合作以解決教學問題，促進教師之成長為主要任務，在視導歷程中，適應教師的省思發展層次，一如輔導諮商般，以體恤、關懷的心情，傾聽、專注、澄清、陳述的態度從事教育視導，應能得到教師的認同與接納，進而有助於教師的專業成長。

D. Tanner & L. Tanner(1987) 指出，發展性視導具有下列功能：

(1)能促進教育改進、課程改良，並增

進教師教學及思考能力；

(2)能促進團體民主的發展，並使團體形成共同的目標；

(3)重視偶發狀況、整體關係及教師的成長；

(4)能以民主參與及問題解決的方法進行視導；

(5)重視教師、課程專家、行政人員、視導人員及學生對課程的發展。

教學是學校主要活動，教師教學效能的提升，有賴教育視導充分發揮功能。Ginkel, Konke & Rossicone 研究指出，大部分教師較喜歡合作型的視導方式，只有極少數的教師喜歡接受指導型的視導（邱錦昌，民83），頗符合發展性視導的精神。基本上，各縣市政府教育局督學、校長、主任，均應負有教學視導的任務，然而，長久以來，學校教師對督學、校長或主任，均仍存有權威性格的刻板印象，使得視導人員與教師互動的功能大打折扣。因此，教育視導人員如何突破此一限制，並參酌發展性視導的理念，靈活運用適切的視導方式，應是教育視導成敗的重要關鍵。

此外，發展性視導在實施上也有其限制，如非指導性視導乃在協助教師自我解決問題為主，唯事實上有些共同性問題仍需依賴所有教育人員貢獻經驗智慧，共同商議、合作，況且如何診斷教師思維的發展層次，權變運用不同的視導方式如何兼顧教師的服務士氣，使不同的省思能力的教師樂於接受不同的視導方式，這些均將是發展性視導模式中視導人員面臨的挑戰。

肆、結論

教育視導工作是影響學校辦學成功的重要因素。教育視導也是一種領導技巧，視導任務在於領導團體朝向組織目標，是教育人員改進教學提高教學效率之行政行為（黃昆輝，民72）。因此，教育視導要觀察、輔導和評鑑學校校務及教學活動，其目的不在表現工作權威或考評教學成效，而是在提升教學品質，增進學生學習成效。

發展性視導具有諮商輔導的內涵和功能，能以民主合作的方式協助教師解決教學問題，促進教師專業成長。在開放社會中，追求專業化、精緻化、民主化、卓越化的教育呼聲中，發展性視導頗能契合時代潮流。觀諸教育視導的發展，自行政監督、效率取向、民主與人際關係取向、創造性視導取向，以至於新科管理取向（邱錦昌，民80），國外對以教師為主的教學視導極為重視，國內則以行政視導為主要職責，教學視導則未受到重視。因之，教育視導工作的改進應是教育革新的重要環節，使教育視導成為具有發展性的工作，應是努力的目標。

參考書目

- 邱錦昌（民80）。教育視導之理論與實際。台北：五南。
邱錦昌（民83）。美國教育視導趨向之研究，教育與心理研究，17，99-128。
黃昆輝（民72）。教育行政與教育問題。台北：五南。
楊百世（民78）。國民小學校長教學視導

之研究，國立高雄師範大學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。

楊國樞（民71）。開放的多元社會。台北：東大。

蔡保田（民74）。教育行政專題研究。高雄：復文。

謝全文（民80）。教育行政—理論與實務。台北：文景。

Borders, L. D. (1989). A Pragmatic agenda for developmental supervision research. Journal Of Counselor Education and Supervision, 29 (1), 16-24.

Glickman, C. D. (1990). Supervision of instruction: A development approach (2nd ed). Boston: Allyn & Bacon.

Glickman, C. D. & Gordon, S.P. (1987). Clarifying developmental supervision. Educational Leadership, 44 (8), 66-68.

Gordon, S. P. (1990). Developmental supervision: An exploratory study of a promising model. Journal of Curriculum and Supervision, 5 (4), 293-307.

Tanner, D. & Tanner, L. (1987). Supervision in Education: Problems and Practices. New York: Macmillan.

（作者：高雄縣圓富國中校長）